

随书附赠原著完整电影VCD

记忆牌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简·爱

Jane Eyre

[英] 夏洛蒂·勃朗特

延边人民出版社

World Classical Literature Collection

• 永久记忆版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

简·爱

Jane Eyre

[英] 夏洛蒂·勃朗特 程永然 译

延边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简·爱/(英)夏洛蒂·勃朗特(Bronte, C.)著;程永然译. - 延吉:延边人民出版社, 2002. 12

(永久记忆版世界文学名著文库/文杰主编)

ISBN 7-80648-926-6

I. 简… II. ①夏…②程… III. 长篇小说 - 英国 - 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06155 号

简·爱

主 编:文 杰

译 者:程永然

责任编辑:张光朝

出版发行:延边人民出版社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大厂回族自治县彩虹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50 × 1168 1/32

印 张:107.75

字 数:2889 千字

版 次:2003 年 2 月第 1 版 2003 年 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 数:1 - 5000 册

ISBN 7-80648-926-6/I·230

定价:160.00 元(全十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导 读

《简·爱》在一八四七年十月出版时，作者署名为柯勒·贝尔，但其真实姓名却叫夏洛蒂·勃朗特。

勃朗特一家出了三位女作家，夏洛蒂和她的两个妹妹艾米莉和安妮，成为英国文学史上的佳话。

夏洛蒂的父亲是英国北部约克郡哈沃斯的一个圣公会穷牧师，她母亲养育了六个儿女。夏洛蒂生于一八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是第三个女儿，艾米莉和安妮是第五和第六个孩子。一八二一年，勃朗特太太因肺癌去世，给全家带来了不幸。哈沃斯是个山区，荒凉偏僻，一望无际的沼泽就是几个孩子游玩的场地。失去母亲的孩子们的童年是凄凉的，家庭里没有一点儿欢乐。

由于家境贫寒，只好由学识渊博的父亲来教子女读书。一八二四年，夏洛蒂的两个姐姐被送到慈善学校，后来夏洛蒂和艾米莉也被送了进去，但由于环境的恶劣，夏洛蒂失去了两个亲爱的姐姐。

这样的学校自然不能再待下去，夏洛蒂和艾米莉回到了家里，便开始了艰难地学习与生活的过程。十五岁之后，夏洛蒂便一面工作一面写作。

生活对于夏洛蒂一家是十分严峻的。惟一的一个弟弟由于恶习，失去了工作，变成了家庭的沉重负担。夏洛蒂想和妹妹们办学校，但没有成功。她想到写作也许是一条出路。一八四五年秋季的一天，她偶然看到艾米莉写的一本诗集，深深地受到了感动。她打算和两个妹妹合出一本诗集。她们动用了死去的姨妈给她们的遗产做印刷费用。书在一八四六年出版了：用了三个假名字：柯勒

·贝尔、埃利斯·贝尔、阿克顿·贝尔。尽管诗写得很美，却很少有人买，只卖掉了两本。此时夏洛蒂已经三十岁了。

可是，这本诗集的出版却鼓舞了她们创作，无论如何书印出来了，总是一件大事。于是三姐妹都埋头写起小说来。就在那一年，安妮写成了《艾格妮丝·格雷》，艾米莉写成了《呼啸山庄》，夏洛蒂写成了《教授》。出版商接受了前两部，《教授》却给退回。夏洛蒂没有灰心，她开始写《简·爱》。小说中的人物和情节很多都是她早已经从生活中经历过或者是熟悉的。甚至发疯的妻子这一段故事也是她在伍勒小姐的学校里听说过的。这样，夏洛蒂花了一年时间以惊人的速度完成了《简·爱》。出版商怀着惊喜的心情接受了这部小说，审稿人通宵不眠审读稿件。书在仅仅两个月之后就面世了。而《艾格妮丝·格雷》和《呼啸山庄》却在《简·爱》出版后方才出版。

这三部小说为三姐妹带来了极大的荣誉，三姐妹几乎同时出版了三部著名的小说，这在世界文坛上也是少有的事。

事业的成功并没有给全家带来欢乐，弟弟生活放荡而病死，艾米莉和安妮也相继死去，这给夏洛蒂带来了巨大的打击。

夏洛蒂如今只有全身心地投入写作，才能把生活的悲哀给忘却掉。她写了她的另一部重要作品《谢利》。《谢利》于一八四九年八月写完，十月立即出版，获得巨大的成功。

年轻时夏洛蒂在爱情方面一直是不美满的，几次有人向她求婚，她都没有答应。直到一八五二年底，三十六岁的时候，她父亲的副牧师向她求婚。她渐渐发现他真正爱着她，便说服了不赞成这件婚事的老父，终于在一八五四年六月，两人结了婚。迟来的爱情给了她生活的乐趣，婚后的日子很幸福。她在照顾丈夫和父亲之余，还写了小说《爱玛》的开头几章。可是好景不常，只过了六个月，她就生了病，在病床上痛苦了几个月，于一八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不幸病世。

勃朗特一家六个姐妹兄弟没有一个活满四十岁。这不仅是一个家庭的悲剧，而且也是英国文坛的巨大损失。

《简·爱》是夏洛蒂的代表作。

《简·爱》所以成为英国文学史上一部有显著地位的小说,成为世界闻名的一部小说,是因为它成功地塑造了一个敢于争取自由和平等地位、敢于反抗的妇女形象。

夏洛蒂写作《简·爱》的时候,英国资产阶级政府为了分裂、瓦解工人运动,表面上采取了某些改革的措施。比如通过了女工实行十小时工作制的法案,但是妇女在社会上的地位并没有真正提高,并没有获得平等的权利;即使是经历了三次高潮的宪章运动,吸引了成百万的工人和劳动群众参加争取自身权利的斗争,也没有能把男女平等的问题给提出来,夏洛蒂通过一个孤女一生的故事,反映了当时英国妇女的悲惨处境,也反映了妇女摆脱男子的压迫和歧视的要求,这在英国文学史上是一个创举,这也正是它的出现在当时的社会上引起了那样强烈反映的重要原因。

第一章

那一天想出去散步，看样子是一点儿可能也没了。虽然早上的时候我还在树林间无聊地转了一个小时——那儿一片叶子也没有。到了吃午饭的时候，凛冽的寒风就刮了起来，中间还夹杂着冰冷的雨。这种情况下，谁想再到外边玩儿，那确实是太可笑了。

我本来就不希望，到很远的地方去散步，更何况下午又这么阴冷。因为我有些担心，如果天色太晚了我才回到家，我的手和脚不仅冷得厉害，保姆蓓茜还会训斥我，我肯定会心情不好。再由于我的身体很虚弱，比里德家的伊丽莎、约翰和乔治娜差得太多了。

现在呢，我刚刚说到的那三个孩子就围在他们妈妈的身边，此刻客厅里，里德太太就斜斜地靠在温暖的炉边的沙发上，心满意足地让她的儿女们环围着。这阵儿一点儿吵闹、矛盾和哭泣也没有。至于我呢，没有什么必要坐在他们的身边，这是里德太太规定的。她的原因是：由于我的不争气，她不得不这样做，但如果蓓茜向她报告，再加上她确实看到了或听到了，我已经改变了我的性格，变得容易亲近，而且非常可爱，或换句话说，就是坦率、大方，并且随意一些，她会考虑改变这种情况的。但现在，她只有让我不拥有这种特殊的待遇，因为这个是那些天天开心、较易于满足的小孩子的权利。

“蓓茜说我做了什么啦？”我问道。

“简，我不喜欢爱找碴儿，爱刨根寻底的人。再者说，一个小孩子竟敢这样顶大人的嘴，太不像话了。找个地方坐着，除非说些好听的话，否则就闭嘴。”

客厅隔壁是间小小的早餐室，我悄悄溜了进去。那里有个书架，我就拿到了一本书，特意挑一本图画很多的。我爬上窗户，缩起脚，如同一个土耳其人那样盘腿坐下，把云纹呢绒窗帘全都拉拢，这样我就在一个非常隐蔽的地方坐下来。

褶皱重重的猩红窗幔挡住了我右边的视线，左边是扇明亮的玻璃窗，十一月份灰沉沉的白天使它们变成了我的屏障；但同时又没把我和它完全隔离开来。翻书的间隙中，我不时地远眺一下这个冬日午后的景象。远处，只见云雾笼罩，白茫茫一片。近处，映入眼帘的是湿漉漉的草地和风雨摧折后的树丛。阵阵连续的凄厉劲风，把连日的雨横扫而过。

我又开始读我的书——彪依克的《英国禽鸟史》。一般来说，我对书的正文不太感兴趣，但尽管是个孩子，书中的某些文字说明我还不能认作是白纸似的一翻而过。其中有涉及海鸟的栖息处，讲到它们居住的只有那些“孤独的岩石和海岬”，讲到从最南端的林内斯或者叫纳斯直到北角——岛屿星罗密布的挪威海岸。

那儿，北冰洋卷起了巨大的漩涡。
环绕着北方极地荒凉的岛屿怒号，
而汹涌的大西洋波涛，
流入风吹浪打的赫布里底群岛。

还有些我不能视若无睹的地方，提及了拉普兰、西伯利亚、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的荒芜海岸，那“广阔无垠的北极，那一块块凄凉广漠遍无人烟的地区，那全年雪封冰压，千百个冷冬积聚而来的坚硬冰层高原，如同阿尔卑斯山上那层层耸立的山峰，晶莹透亮，它们围绕着极地，使严寒的力量聚集在一起更添威势。”对于这些苍白色的地区我形成了自己独有的印象：朦胧恍惚，就似所有的半懂不懂的概念那样，它们隐隐地掠过孩子们的脑间，可又令人吃惊的生动。这些说明中的文字都和后面紧跟的小插图有关，使得那独立在浪花四溅、波涛澎湃的大海之中的礁石，搁浅在凄凉海边的小船，从云隙间俯瞰正沉入水中的小舟，幽灵般漠然的月亮，都显得让人更加回味无穷。

我弄不明白在那块冷清凄凉的墓地上究竟笼罩着一种什么气氛，那儿有刻了字的墓碑，一扇大门，两棵树，遮住了视线的破烂的

墙。

两艘船停在死一般寂静的海面上，我相信一定是两个海中的幽灵。

魔鬼从后面揪住小偷的背包，那样子挺怕人，我于是赶快翻了过去。

每张画都在讲着一个故事，虽然我的理解力和鉴赏力还不够，时常觉得它们神秘不可预知，但我仍然觉得它们总是非常有意思，就像蓓茜有时候在冬天的夜晚所讲的故事那样，不过那得需要她心情好的时候。那时她会把熨衣板搬到育儿室的壁炉旁边，让我们在周围坐好，她一边熨平里德太太的挑花绉边，把她的睡帽边烫出折线来，一边让我们聚精会神地倾听一段段爱情和历险的故事，这些都来自古老的神话和远古的民间传奇，或者（后来我发现）来自《帕美拉》和《英兰伯爵亨利》。

这时候，我感到很快乐，至少是自得其乐。我所担心的只是别人来打搅，但它却总来得很快。早餐室的门一下便被打开了。

“嘿！烦闷小姐！”约翰·里德的声音叫了起来，接着他沉默了一阵，发现房间明显是空着的。

“见鬼，她到哪儿去了？”他接着说，“丽茜！乔琪！”（他在叫他的姐妹）“琼不在这儿。告诉妈妈她跑到外面的雨地里去疯了，这个畜牲！”

“幸亏我拉上了窗帘。”我心里暗道，与此同时急切地希望他不能找到我隐藏的地方。其实约翰·里德自己不大可能找得到，他这个家伙眼光不敏利，头脑也不灵活。可惜伊丽莎刚往门里一伸头，就立刻说：

“她坐在窗台上呢，不会错的，杰克。”

我立刻走了出来，因为一想到我会被这个杰克强拉出去便心惊肉跳。

“你有什么事吗？”我忐忑不安地问。

“你应该说：您有什么事，里德少爷？”对方答道，“我要你到这儿来。”说着就在一把扶手椅上坐下，打了个手势示意我走过去站

在他的面前。

约翰·里德是个十四岁的学生，大我四岁，我刚十岁。虽然只照年龄看来他又胖又大，但肤色发灰，脸面很宽，粗眉大眼，腿和胳膊又肥又壮，大手大脚的，他吃饭来总是狼吞虎咽，以致引起肝火旺盛，两眼呆滞，没有神采，脸颊松散下垂。本来这阵子他早应该住进学校去了，可是他妈妈却接他回家来住上一两个月，说是“因为身体不好”。老师迈尔斯先生断定，只要他家人少捎些糕饼甜食，他一定会过得很好。可对于做母亲的来说，她不能接受这样粗鲁的意见，而宁肯抱着另一种较为中肯的看法，那就是约翰脸色不好的原因要么是学习太过用功，要么是想念。

约翰不怎么爱他的妈妈和姐妹，至于我，更带着一种厌恶感。他经常欺负和虐待我，根本不是一星期两三次或一天一两回，而是持续不断的，以致只要他一靠近我，我身上的每一根神经都紧张害怕，骨头上的每一块肌肉都胆怯得痉挛。有时候我都被吓得呆了，因为无论对他的恐吓也好，欺虐也好，我都没有办法诉苦。佣人们不愿只为了帮我而得罪他们的少爷。里德太太对此也完全装聋作哑，她从来不曾看见他打过我，或者听见他骂过我，尽管他时常在她的面前这样做，自然，背着她的时候次数就更多了。

由于顺从约翰的习惯，我只好走到他的椅子前。他竭尽全力地向我伸出舌头，足足有两三分钟，差一点儿没撑断了他的舌根。我清楚他马上就要打我了，一边对那一击提心吊胆，一边全神注视着这个家伙那副丑恶令人厌恶的模样。我不知道他是不是从我脸上的表情中看出了我的这种念头，他一言不发，一上来就狠狠给了我一下，我踉跄了一步，在他椅子前才站稳。

“刚才你敢无礼地顶妈妈的嘴，这是给你的教训，”他说道，“更何况你鬼鬼祟祟地躲在帘子后面，再加上刚刚两分钟以前你竟以那种神气的眼光看我，你这只老鼠！”

对于约翰·里德的辱骂我早已受惯了，所以一点儿也不想回嘴，我只想着该如何挺过辱骂之后必然来临的殴打。

“你躲在帘子后面干什么？”他问道。

“我在看书。”

“把书拿过来。”

我走到窗前把书拿了过去。

“你凭什么看我们家的书。妈妈告诉说，你是靠别人养活的。你父亲一分钱也没留给你，你没有钱。你本应是要饭的，不应该呆在这儿，跟我们这样上等人的孩子一起生活，吃一样的饭，穿着用妈妈的钱买来的衣服。现在嘛，我要教训你一下，要你再不敢去乱翻我的书架。那全是我的，这家里的所有一切全是我的，最多不过再过几年的事。滚开，滚到门口去，不准站在镜子和窗户跟前。”

我照着做了，开始还没觉察到他到底想拿我怎么样，可一看到他举起书，掂量了一下，做了一个要扔过来的姿势时，我本能地惊叫一声向旁边闪开，但来不及了，书已经打中了我。我跌了下去，头撞在门上，碰破了，伤口流出血来，痛得非常厉害。我害怕的心理已经突破了它的极限，取而代之的是愤怒的心情。

“你这个凶残的坏家伙！”我说，“你简直和杀人犯一般无二……你真是个监工头……就像那些罗马暴君！”

我读过哥尔斯密的《罗马史》，对尼禄、克利古勒这些人物我有个人的看法，并且我曾暗暗在心里作过一些对比，但从来没想到我会如此公开地说出来。

“什么，什么？”他叫了起来，“她竟敢对我说出这样的话，伊丽莎和乔治娜，你们听见了吗？难道我不应去告诉妈妈么？不过，我得先要……”

他朝我直冲了过来。他抓住我的头发，掐住我的肩头，似乎在和—个亡命之徒做生死之搏。我看他真有暴君、杀人犯的样子。我感到有几滴鲜血从头上流到脖子里，便觉得有些疼痛难忍。这些感觉一时间压倒了恐惧，我就什么也不顾地和他打起来。我不太清楚自己的双手到底做了些什么，只听见他骂我“耗子！耗子！”并且还高声尖叫。他的帮手已围在他身边，伊丽莎和乔治娜早去找了里德太太。她已经跑上楼梯，身后跟着蓓茜和她的使女阿博特，快速冲到了现场。我们被拉开了，只听得她们在说：

“哎哟哟！哎哟哟！竟然撒野到打约翰少爷！”

“谁见过有这么大脾气的！”

接着里德太太跟着说：

“押她到红屋子里去，关起来。”我立刻就被几只手抓了起来，拖到了楼上。

第 二 章

一路上我都在挣扎反抗，这是从来未有过的，但这样一来大大加重了蓓茜和阿博特小姐对我的厌恶感，远远超过了她们本来心里还有的一点儿同情。事实上，我的确忘掉了自制，或者就像法国人经常提的：忘乎所以了。我清楚地知道，由于一时的反叛，我终究要遭受各种想像不出的惩罚，因此绝望中我下定决心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就像所有造反的奴隶那样。

“抓紧她的胳膊，阿博特小姐，她可真像只发了疯的猫。”

“太丢脸了！太丢脸了！”那使女嚷道，“多恐怖的行为呀，爱小姐居然敢打起一位有身份的年轻人、你恩人的儿子、你的小主人来了！”

“主人！他怎么会是我的主人？难道我是佣人吗？”

“不，你还不如佣人呢。你白吃白住，却什么也不做，行啦，坐下来，仔细想想你那个坏脾气。”

这时候她们已把我拉进了里德太太说的那个房间，并把我在一张凳子上。我忍不住地要立刻站起来，像个弹簧一样，她们那两双手立刻又按住了我。

“如果你不好好坐着，就把你绑起来。”蓓茜说道，“阿博特小姐，借你的袜带用用，我那条她准会一下挣断的。”

阿博特小姐动手从一条粗腿上解下袜带。我的愤激情绪稍稍冷静了一点儿，由于看到这种捆人的前奏曲，以及想到它所带来的加倍的羞辱。

“不用解啦，”我叫道，“我不动就是了。”

两手紧抓凳子，算是我的保证。

“记住了，别动。”蓓茜道。直到确信我真的已经安静下来，她才放开我。然后和阿博特小姐抱着胳膊站在那儿，沉着脸，不放心地盯着我，仿佛还不能肯定我是否已经清醒了似的。

“以往她从未这样过。”最后蓓茜终于转过脸对那位阿博特说。

“但是，她一直就有这种根性的。”对方答道，“我经常告诉太太我对这孩子的看法，太太也同意。她是个鬼头鬼脑的小家伙，我还没见过同她一样大的小姑娘会如此装腔作势。”

蓓茜没有回答，过了一会儿，她朝我说：

“小姐，你该明白，你是受了里德太太的恩惠的。要是她把你赶出去，你只有进贫民院了。”

我无话可答，这些话我早已不觉得新鲜，在我小的时候很早的回忆中就含着别人如此的暗示。在我耳朵里，这种指责我靠人养活的话已经成了意义不明的老生常谈了。尽管听了令人很难受和沮丧，却叫人有些一半清楚，一半模糊。阿博特小姐也附和说：

“不要因为太太好心，许可你和里德小姐和少爷呆在一起长大，你就可以和他们平起平坐了。将来他们会很富有，你却一分钱也不会得到，你必须低声下气，尽力迎合他们的意思，这才是你应该做的。”

“跟你说这些，都是为你好，”蓓茜接着说，口气倒缓和了不少，“你应该尽量学会干活和惹人喜爱，那样的话，说不定你还可以留在这儿；要是你变得粗野无礼，脾气又大，我敢保证太太一定会赶你走的。”

“再者说了，”阿博特小姐继续说，“上帝也会惩罚她。正在她大发脾气的时候，他会叫她突然死掉；而且谁知道死后她会到哪儿去呢？算啦，蓓茜，咱们就随她去吧，反正不管说什么，她也不会对我们的印象有所改观。简小姐，剩下你一个人的时候，好好做做祷告。如果你不忏悔，说不准会有某种可怕的东西从烟囱里下来，将你抓走。”

她们走了，关上门，上了锁。

红屋子是个空房间，很少有人睡在里面，可以说从来就没有人去睡。当然，除非盖茨里德府偶尔来了很多客人，以致不得不动用它所有的房间。不管怎么说，这间屋子却是全府最宽阔最堂皇的一间卧房。房间正中央摆着一张神龛似的大床，粗大的红木架。挂着深红色锦帐的两扇大窗户，几乎被帷幔布做成的褶子和垂帘遮得严严实实。地毯是红色的。床脚边的桌子上铺着深红色桌布。墙是淡褐色，略微带些红。层层垫褥和枕头在床上堆起，上面盖着雪白的马赛布头罩，在四周的深沉色调中有些显眼而突出。几乎同样引人注意的是床头边一张铺着坐垫的大安乐椅，也是白色的，前面还放着脚凳。我想，它看上去就是个苍白的宝座。

这屋子很冷，因为不常生火。它离育儿室和厨房都很远，所以很安静。由于极少有人进来，所以显得庄严。只有女佣人在星期六进来擦拭一下家具和镜子，打扫掉一星期积下来的薄薄的一点儿灰尘。里德太太本人则很长时间才进来一次，检查一下放在大橱里的一只秘密抽屉。在那里面存放着各种羊皮纸的文契、她的首饰盒，此外还有她死去的丈夫的一幅小肖像。可红屋子的秘密和魔力全在于这些，使得它尽管富丽堂皇，却显得冷清异常。

里德先生去世已九年了，就是在这间卧室里闭上眼睛，在这里停灵，他的棺材也是由这里被殡仪馆的人抬出去的。从那个时候起，一种哀愁的神圣感就使得别人不常进入这间屋子里。

蓓茜和刻薄的阿博特让我坐着不许动的，是一张软垫矮凳，放在大理石壁炉架旁边。那张床就耸立在我面前。我右边是黑沉沉的高大衣柜，散漫、柔和的反光在柜壁上显出斑驳陆离的光泽。我左边是封得严实的窗户，窗和窗之间安一面很大的镜子，重现出大床和屋子空荡荡的严肃景色。我拿不定她们是否真把门给锁上了。因此，当我敢略微动弹的时候，我站起身来走过去一看，哎呀，果然锁上了！比牢房还严实。走回原处时得经过镜子，我的目光不由自主地被吸引着去探究镜中深处。在那幻象的空间中，所有的东西都比现实中表现得更阴沉，更冷淡。里面那个古怪的小家

伙，眼睛直瞪着我。在昏暗灰淡中显出苍白的脸和胳膊，在一片死寂中只有那双惊惶发亮的眼睛溜溜转动，模样看上去真像一个幽灵。我觉得它就是蓓茜夜晚讲故事时说到的那种半神半妖的小鬼中的一个，它们经常在沼泽地上出现在夜行人的跟前。我回到了我的矮板凳上。

那时候我相信幽灵，不过在目前它还未完全控制我的时候，我依然有很旺的火气，起来造反的奴隶那种怨气冲天的心情还在鼓励着我。若要我向灰暗的现实低头，首先，我必须努力克制不再去想那多如潮水般的往事才行。

约翰·里德的蛮横，他姐妹的傲慢，他母亲的憎恶，佣人们的偏心，这一切在我乱如麻的脑海里，就像一口污井里的污泥沉渣那样翻腾起来。为什么我总吃苦头，总被呵斥，总受责怪，总是有错呢？为什么我总是不讨人喜欢？为什么无论我如何竭力想赢得别人的好感却总是白费心机呢？伊丽莎既自私又任性，可被人尊敬。乔治娜给惯坏了脾气，尖酸刻薄，爱寻事找碴儿，盛气凌人，可大家却还都娇纵着她。她的漂亮，金黄的头发和红红的双颊，似乎能让任何人见了她都满心欢喜，不管出什么错都会被原谅。至于约翰呢，从来没人敢违背他，更别提责备他，尽管他扭断鸽子脖颈，弄死小孔雀，放狗去咬羊，掐掉温室葡萄的果子，掰下花房里珍贵花木的幼芽，并且还叫他母亲“老姑娘”，有时候还因为她和自己一模一样的黑皮肤而辱骂她，粗横地不听她的话，不止一次撕破、弄坏她的绸衣服，但他却还是她的“心肝宝贝”。可我，虽不敢犯一点儿错误，竭尽全力把每一件事做好，却依然被说成淘气、阴沉、讨厌、鬼头鬼脑，而且从早上到中午，从中午到晚上，无时无刻不在这么说。

由于挨打和跌倒，我的头一直还在疼痛流血，但没有谁去责备他不应该打我；而我反抗了他，只为了不再受无理的虐待，却招致了众人纷纷的责难。

“不公平！——太不公平了！”理智告诉我说。她被痛苦刺激得一下变得像成人一样强壮有力，而同时被激起的决心也被怂恿采取某种非同寻常的办法来解脱难以忍受的迫害——打个比方，

出走，或者不成的话，就从此不吃不喝，让自己饿死。

那个凄惨的下午，我的心是多么惶恐、迷惑不安呀！满脑子乱作一片，多么地愤愤不平啊！然而这场内心斗争又是多么的盲目无知！对于那个心里不断提出的疑问——我为什么这么受折磨，我无法回答。而今过了……我不愿说过了多少年，我才搞明白是怎么回事。

我和盖茨里德府一点儿也不相容。我跟那儿的任何人都不相像；无论是跟里德太太，还是他们的儿女，或是她受宠的佣人，完全没有和谐一致的地方。如果说他们不喜欢我，那么老实说，我同样不喜欢他们。他们没有必要去爱护一个跟他们不能融洽相处的人。这个人是个异类，无论在性格、能力或者爱好上都跟他们相反；是个一点儿用处也没有的家伙，既不能带给他们好处，也不能增加一些他们的乐趣；是个害人精，身上带着不满他们的对待、鄙视他们见解的毒菌。我明白，如果我是个聪明活泼，轻率任性，漂亮调皮的孩子，即使同样地寄人篱下，无依无靠，里德太太也会较心安理得地宽容我一些，她的孩子们会对我比较真挚友善一些，而佣人们就不会那么动辄在育儿室里把我当替罪羊了。

红屋子里逐渐暗了下来。已经过了四点，阴沉的下午正慢慢转为凄凉的黄昏。我听见雨仍在不停敲打楼梯上的窗户，宅后的树林子里风还在呼啸，我一步步感到浑身冻得像块石头，这时，勇气也随着消失了。我习惯的那种自卑，没有自信，灰心丧气的情绪像冰水一样浇灭了我已经愈来愈弱的怒火。每个人都说我坏，或许我真的坏也不一定，刚才我有个什么念头呀，竟想要饿死自己？那自然是个罪恶，而且我真的已经决定要去死么？难道盖茨里德教堂圣坛下的墓穴是那么吸引人吗？我听说里德先生就葬在那里，这个想法又使我回想起他的用意来，并且越想越觉得害怕。我已记不清他了，但我知道他是我的亲舅舅，我母亲的兄弟，知道他在我成为父母双亡的孤儿时收养了我，而且临终时，他曾要求里德太太答应一定像亲生女儿一样抚养我。或许里德太太以为她是遵守了诺言的，而且我以为在她生性的范围之内也确实是这样。然

而她对于一个并非本家的外来户，丈夫死后和她一点儿关系没有的人，怎么可能真心善爱呢？以为自己为了勉强作出的诺言而不得不充当一个她并不喜欢的孩子的母亲，眼看着一个气味不相投的外来户长期插足在自己的家人之间，这准是一件最叫人讨厌的事情。

一个古怪的念头突然闪过我的心头，我毫不怀疑——从来也未曾怀疑——如果里德先生还活着，他一定会待我很好的。随后，我坐在那儿，看着白色的床和昏暗的墙壁，有时还不由自主地转过去望一下隐约发亮的镜子，逐渐回想起了我曾听到的故事。说坟墓里的死人由于不甘心后人违背他们的意愿，会重新返回世间来惩罚背信弃义者，替被欺压的人报仇。我认为，因为他的外甥女受到虐待，里德先生的灵魂会气恼，说不准会离开他的住所——无论是在教堂的墓穴里，或是死人所在的阴间——而出现在这间卧室里，在我的面前。我擦干眼泪，忍住哭泣，害怕任何过分悲伤的表现都有可能招来某种超自然的声音来安慰我，或是在灰暗中引来一张脸，光晕围绕，带着奇怪的怜悯表情俯看着我。按照常理，这种念头会给人以安慰，可我觉得如果真的实现了却是十分恐怖的，因此我拼命打消后，尽力使自己镇定下来。我甩开遮在眼前的头发，抬起头来，尽量壮起胆子，四面打量这间黑暗的屋子。就在这个时候，一缕亮光射到了墙上，我迷惑这会不会是一缕月光从窗缝里透进。不是，月光是静止的，而这亮光却在闪动，我正凝望它时，它就一溜闪到天花板上，在我头顶上晃动。要是到了现在，我肯定猜想得到，那道亮光十有八九是有人正穿过草地时手里拿着的灯发出来的，可那时候，我一心只想着怕人的事，竟以为这道迅速跳跃的光是从阴间来的。我的心猛跳，头一下就晕了，一种声音充满在耳朵里，我以为是翅膀在扑的声音。我的身旁似乎来了什么东西，我觉得很压抑，无法透出气来，我实在无法再忍受下去。我冲到门的旁边，拼命地摇锁。有脚步声从外面的走廊里传来，钥匙转了一下，走进了蓓茜和阿博特。

“简小姐，你有些不好受么？”蓓茜问道。